

嚴靈峯編著

道家四子新編

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

嚴靈峯編著

道家四子新編

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

新學
PDG

中華民國五十七年十月初版
中華民國六十六年八月二版

版權
所有
翻印
必究

道家四子新編

全一冊

每冊定價新臺幣二百二十四元正

編著者

嚴

靈

峯

發行者

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所及

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

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〇八三六號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三十七號

謹以此書紀念：

陳 詔
黃 理
張 葆達
三 位 先 師

道家四子章句新編自序

一

先秦諸子，百家爭鳴；學術分裂，各自爲方。老聃、楊朱、列禦寇、莊周皆卓爾成一家之言；此其盛者也！然漢書藝文志：老子、列子、莊子俱見著錄，獨無楊子之書，其學蓋久廢矣。孟子滕文公篇曰：「楊朱、墨翟之言盈天下，天下之言不歸楊，則歸墨；……楊、墨之言不息，孔子之道不著。」韓非稱：「儒、墨爲『顯學』，孟子則楊、墨並稱；可見楊氏之學，當時足與儒、墨鼎足而三。故莊子胠篋篇云：『鉗楊、墨之口。』徐無鬼篇言：『儒、墨、楊、墨四，與夫子爲五。』則楊子之獨立名家，自無可疑。孟子盡心篇云：『楊子取爲我，拔一毛而利天下不爲也。』呂氏春秋不二篇云：『陽生責己。』淮南子汜論訓：『全性保真，不以物累形；楊子之所立也，而孟子非之。』現存列子楊朱篇：「楊朱曰：『伯成子高不以一毫利物，舍國而隱耕；大禹不以一身自利，一體偏枯。古之人損一毫利天下，不與也；悉天下奉一身，不取也。人人不損一毫，人人不利天下，天下治矣。』」又云：「禽子問楊朱，曰：『去子體之一毛以濟一世，汝爲之乎？』」楊朱曰：「世固非一毛之所濟。」禽子曰：「假濟，爲之乎？」楊子弗應。禽子出，語孟孫陽。孟孫陽曰：「子不達夫子之心，吾請言之：有侵若肌膚獲萬金者，若爲之乎？」曰：「爲之。」曰：「有斷若一節，得一國者；子爲之乎？」禽子默然有間。孟孫陽曰：「一毛微於肌膚，肌膚微於一節，省矣；然則積一毛以成肌膚，積肌膚以成一節；一毛固一體萬分中之一物，奈何輕之乎？」禽子曰：「以子之言問老聃、關尹，則子言當矣；以吾言問大禹、墨翟，則吾言當矣。」孟孫陽因顧與其徒說他事。」此文正與孟子所稱引者若合符節，而楊朱之學，實則「兼利」而非「爲我」，孟軻蓋厚誣之矣。孟孫陽以之與老聃、關尹並稱，則其學固亦有自。今從列子書中分出，別爲一篇，合爲「四子」，使其說不至泯沒；殆亦無害於爲學乎。

二

司馬談曰：「道家使人精神專一，動合無形，瞻足萬物。其爲術也，因陰陽之大順，采儒、墨之善，撮名、法之要；與時遷移，因物變化，立俗施事，無所不宜。指約而易操，事少而功多。」考儒、墨、名、法，俱在老子後，而曰：「采儒、墨之善，撮名、法之要。」依司馬氏言，則「道家」之稱，蓋始於西漢之世也。故班固云：「道家者流，蓋出於史官，歷紀成敗存亡禍福之道，然後知乘要執本，清虛以自守，卑弱以自持，此君人南面之術也。合於堯之克讓，易之謙謙；一謙而四益，此其所長也。及放者爲之，則欲絕去禮學，兼棄仁義；曰：獨任清虛，可以爲治。」二氏之言，頗有出入。但清靜無爲，卑弱守後，全性保真，不以物累形；固亦老、楊、列、莊四子所同具。漢志既將老、列、莊三子列於「道家」；今合稱：「道家四子」；當不足爲病。

三

易言：剛健中正，老主執後無爲；並行不悖，相得益彰。故漢初文、景之治，實則外儒術，而內黃、老。如文帝、曹參、諸呂氏皆篤信老子。司馬談學道論於黃子，故曰：「立俗施事，無所不宜，指約而易操，事少而功多。」班固謂：「獨任清虛，可以爲治。」又曰：「此君人南面之術也。」夫孤陰不生，獨陽不長；陰陽和調，萬物化生。爲治之要，其在於斯。所謂：「內聖外王」之道，不外是矣。學者於論、孟、學、庸四子之外，儻能兼修老、楊、列、莊，而融會貫通之；則對於中國文化之發揚，其殆庶幾乎！

四

夫訓詁明而後義理明，有「章句」而後書乃可讀。先秦古籍，書缺有間；雖經劉向校讎，亦未能盡復舊觀；諸子無

完書，可斷言也。——尤以老、列、莊三子爲甚。其中錯簡，闕雜，譌誤，脫佚，俯拾卽是。靈峯幼治諸子之學，迄今垂五十年，於道家典籍，有所偏愛。對於校勘、整理，頗費心力。完成老子章句新編已二十餘年，楊子、列子章句亦將十載；莊子屬筆多年，近始殺青；乃得合刊行世。此中辛苦，猶如飲水，冷暖自知。新編之作，本係大膽嘗試；難免貽「增字改經」與「踵事增華」之誚。然「好古敏求」，吾亦自求適志云爾。

中華民國五十七年·元月二十二日·龍節前夕·無求備齋主人福州嚴靈峯於臺灣省之臺北市。

道家四子新編凡例

一、本書名爲：道家四子新編，其中包括：老子、楊子、列子、莊子四家「章句新編」，合訂而成。

二、老子乃據浙江書局覆刻明華亭張之象所刻魏王弼注本，楊子、列子則據四部叢刊景印瞿氏鐵琴銅劍樓所藏北宋刊本，莊子乃據續古逸叢書景印南、北宋合璧本爲底本，加以改編。

三、老子以思想爲主，以協韻爲輔；全書八十一章，改編爲五十四章；並依類分爲：道體、道理、道用、道術四篇。

楊子則據列子楊朱篇加以改訂，增補而成；列子則以原書加以分類，並補入莊子書中有關列禦寇之言行，並分作內、外、雜三篇；莊子則依各篇文字之純駁，予以改纂；並視內容之眞僞，分作：上、中、下三編。

四、本書文字之改訂與錯簡之移易，多據成說；前人所未及，或意有未盡者，則以己意爲之。

五、本書各篇附註，分：「章句」、「校釋」、「辨僞」諸欄，或有或無，視內容而定；而老子全書因多有韻之文，故增「音韻」一欄。

六、本書附註，則於本文內用本國數字或亞拉伯數字註明，在註文之上相應附以同類符號，以便尋檢。

七、列子所據之北宋本，尙多修補之跡；故凡遇正、俗或古今通用之字，無關於文義且爲讀者所能自辨者，俱不一一注明；藉省篇幅。莊子係南、北宋二本合印，自卷一至卷六爲南宋刊本，有陸德明音義；自卷七至卷十爲北宋刊本，僅有郭註。前後經文間有差異。已盡量予以改訂，俾趨一律。

八、本書重分章句，旨在去其蕪雜，存其精華；但對重要異文、歧義亦略加注釋，以便讀者。

九、本書原意在整理古籍，其不可讀而費解者，或予刪除，或付闕疑，不作強解。讀者視作編者個人之「讀書札記」或「節本」、「類纂」之書可耳；非謂可廢原書不觀也。

一〇、新編乃係「嘗試」之作，爲功爲罪在所不計；如有紕繆，尙望博學君子不吝教正。

道家四子_(老楊列莊)新編總目

一、道家四子新編自序	一
二、凡例	五
三、老子章句新編	二三
四、楊子章句新編	二三九
五、列子章句新編	二八三
六、莊子章句新編	四五七
七、下編	七四二
八、道家四子新編校後記	八五二
九、本書作者著述年表	八五六

老子章句新編

目次

一、老子章句新編初、二、三、四版自序	一
二、葛玄老子道德經序	一三
三、道家哲學思想體系圖解	一五
四、道家哲學基本概念比較表	一六
五、原道	一七
六、第一篇道體	二三
七、第二篇道理	三四
八、第三篇道用	四八
九、第四篇道術	一一一
十、附錄	
(一) 老子道德經原文	一六八
(二) 老子章句新編全文	一八五

(三)	老子道德經原文改編標識	一九八
(四)	刪除經文字數及依據表	二一七
(五)	增補經文字數及依據表	二二一
(六)	改正經文及依據表	二二五
(七)	老聃新傳	二三一
十一、跋		二三三

老子章句新編初版自序

老子一書，傳世已久。精湛博大，寥寥五千言；歎觀止矣！惟其作者之確實姓氏，迄今猶成懸案；蓋時代湮遠，未可以武斷論之也。司馬遷老子列傳曰：「老子者，楚，苦縣，厲鄉，曲仁里人也。名耳，字聃，姓李氏；周守藏室之史也。孔子適周，將問禮於老子。老子曰：「子之所言者，其人與骨皆已朽矣；獨其言在耳。……」孔子去，謂弟子曰：「……吾今日見老子，其猶龍邪？」老子修道德，其學以自隱無名為務，居周久之，見周之衰，乃遂去。至關，關令尹喜曰：「子將隱矣，強爲我著書。」於是老子乃著書上下篇，言道德之意五千餘言，而去；莫知其所終。……蓋老子百有六十餘歲，或言二百餘歲；以其修導而養壽也。自孔子死之後，百二十九年；而史記周太史儋見秦獻公，曰：「始秦與周合而離，離五百歲而復合；合七十歲而伯王者出焉。」或曰：「儋卽老子，」或曰：「非也；」世莫知其然否。老子隱君子也。……世之學老子者，則絀儒學；儒學亦絀老子。道不同，不相爲謀，豈謂是邪？李耳無爲自化，清靜自正。」文意恍惚迷離，曰：「周守藏室之史也；」曰：「孔子適周將問禮於老子；」曰：「周太史儋卽老子，」曰：「老子其猶龍邪？」曰：「莫知其所終。」曰：「老子百有六十餘歲；或言二百餘歲。」曰：「世莫知其然否。」如是云云：其身世與生卒年代，俱不可考；漢初已然。如史記所謂，「老子隱君子也；」遂莫得知其顛末矣。但其「無爲」、「清靜」之旨，與老子書，及莊子天下篇所引皆合。天下篇曰：「老聃曰，知其雄，守其雌，爲天下谿；知其白，守其辱，爲天下谷。人皆取先，己獨取後；曰，受天下之垢。人皆取實，己獨取虛；無藏也，故有餘；黜然而有餘。其行身也，徐而不費；無爲也，而笑巧。人皆求福，己獨曲全。曰，苟免於咎，常寬容於物，而不削於人；可謂至極。」經五十七章曰：「我無爲，而民自化；我好靜，而民自正；我無事，而民自富；我無欲，而民自樸。」七十八章曰：「受國之垢，是謂社稷主；受國不祥，是爲天下王。」其書非後人僞託，殆可信也！列子、莊子、荀子雜引老子之言，韓非解老最早；

劉安、王弼次之。呂氏春秋，劉向說苑亦有引證。論語云，「或曰：『以德報怨何如？』」子曰：「何以報德？以直報怨，以德報德。」考「報怨以德」，乃六十三章之文；此即所謂「儒學亦祖老子」者邪？列子引「谷神不死」，稱「黃帝書曰」。韓非子引「將欲歛之，必固張之」；稱「周書曰」。孟子曰：「春秋無義戰」，經三十章曰：「師之所處，荆棘生焉；大軍之後，必有凶年。」三十一章曰：「夫佳兵者不祥」。四十六章曰：「天下無道，戎馬生於郊」；其事甚近。蓋此書之行世，適當周室式微，即春秋之末，戰國之初；距今二千餘年之頃也。全書之篇目、章句、次第，古無定論；而錯簡譌掇隨在可見。唐陸德明曰：「老子爲關令尹喜，說道德二篇；尙虛無無爲，凡五千餘言，河上公爲章句四卷。」宋晁說之曰：「嗚呼！學其難哉！獨知「佳兵不祥之器」，至於「戰勝以喪禮處之」，非老子之言；乃不知「常善救人，故無棄人；常善救物，故無棄物。」獨得諸河上公，而古本無有也。賴傅奕能辯之爾。然兩題是書曰：「道德經」，不析乎「道」、「德」而上下之；猶近於古歟？其文字則多誤謬，殆有不可讀者，令人惜之！」熊克曰：「晁以道先生所題本，不分道、德而上、下之；亦無篇目。克喜其近古，繕寫藏之。乾道庚寅，分教京口，復鐫板以傳。若其字之謬訛，前人已不能證，焉敢輒易；姑俟夫知者。」唐、宋以來，其奪文誤字，久已無人能離；而曲學之士，又復泥古非今，馴致隻字無敢改易。相襲舊說，展轉詮釋，其文義因斷簡殘篇闕字譌文之曲解，而益迂晦矣。故解老自韓非以後，無慮千百家；多未脫前人之窠臼。有清一代，樸學大昌；如：姚鼐、魏源、畢沅、王念孫、俞樾、孫詒讓、陶鄴、學、易順鼎、劉師培、嚴復、羅振玉輩，皆博學深思之士，於老子之章句、錯簡、音義，輒有闡述，亦常具卓見；然而未盡。尙難免執信屈鑿牙之字，支離破碎之詞，亥豕魯魚，亦引經據典，曲爲訓釋。又每藉古奧晦澀之言，艱深難喻之意，牽強傳會，以實其說；不無穿鑿。矯枉過正，殊無裨於老學之眞傳！鼎革以來，馬敘倫、奚侗、陳柱、蔣錫昌諸氏，頗有採近代科學方法重加整理；推陳出新，猶多獨到之見解與貢獻；然亦得失互見。蔣氏更集各家之說，搜羅衆本；自唐景龍道德經碑，至民國浙江書局刻本，達八十餘種。歷時十載，復廣稽典籍，著爲老子校詁一書；考訂甚審，

用力實多。然僅就版本之勘覈，文誼之解釋；而於撝簡、闕文之更正，仍尠成功。不知焉、哉、乎、也語助之詞，古人引用他書，爲求聲韻之協，或行文之便，每多任意增減；而前之治訓詁之學者，亦常有「斷章取義」，強求與己意之合者，撝拾而自肆其說。因是，經緯之書，錯綜複雜，正誤互見，而眞僞莫辨矣！然而經書之譌者；反不若緯書之長者；原書之衍者，反不如他書之闕者。韓非解老、喻老；淮南原道、道應；各有主觀。列子引老子，而稱黃帝之書。莊子得老學之傳授，而語多荒誕，不免流於放浪玄虛，空疏無涯。魏、晉文人學士多崇尚玄言者，抑亦莊周繹悠之說，荒唐之言，有以致之也。王弼注釋老子，冠絕羣書；尙多舛誤。是亦時代環境之所困也歟！以言篇章，則史記載分上、下篇；唐陸德明謂道、德二篇，河上公爲章句四卷。宋晁說之所見魏王弼本道德經，亦作二卷。漢嚴君平老子指歸，傳爲十三卷，七十二章；並以「曲則全」章末十七字，爲後章之首。王弼本今爲八十一章，舊本作七十九章；唯陸德明音義注云：「德經四十四章，一本四十三章。」是陸所見本，有作八十章者。元吳澄本爲六十八章，上篇三十二章；下篇三十六章。清姚鼐合第二、第三兩章爲一章；十二、十三兩章爲一章。常移上下章前後之句而歸併之。魏源老子本義亦作六十八章，並多竄改其字句；蓋已勝前人拘虛之見也！若錯簡逸文，則「生而不有，爲而不恃，功成而弗居。」「不貴難得之貨。」「挫其銳，解其紛，和其光，同其塵。」「夫唯不爭，故天下莫能與之爭。」「知止不殆，可以長久。」「生之，畜之，生而不有，爲而不恃，長而不宰，是謂玄德。」「信不足，焉有不信焉。」「知常曰明。」「故爲天下貴。」「物或惡之，故有道者不處。」「爲者敗之，執者失之。」「物壯則老，是謂不道；不道早已。」「是以聖人猶難之。」「故去彼取此。」諸句文或複出，或數見；雜亂無章，不可別其次序。盧文弨謂：「韓非子解老、喻老文當依老子各章分段。則解老篇「道可道，非常道也。」乃第一章之文，不當在「無狀之狀，無物之象」句後。喻老篇「其出彌遠者，其智彌少」句，亦不應在「大器晚成，大音希聲」句前。淮南子道應訓引老子曰：「天下皆知善之爲善，斯不善也！故知者不言，言者不知也。」又曰：「大制無割，故致數與無與也。」又曰：「知和曰常，知常曰明，益生曰祥，心使氣曰強；

是故用其光，復歸其明也。」又曰：「竊兮冥兮，其中有精；其精甚真，其中有信。故美言可以市尊，美行可以加人。」細檢各節，其上下文均不屬一章。異文，則「多言數窮，不如守中。」文子道原篇引作「多聞數窮，不如守中。絕學無憂；絕聖棄知，民利百倍。」「繇繇若存，用之不動。」文子精神篇作「繇繇若存，是謂天地之根。」「夫何故？以其生生之厚。」文子十守篇作「以其生生之厚，夫唯無以生爲者，即所以得長生。」「夫唯無以生爲者，是賢於貴生。」淮南子精神訓作「以其生生之厚，夫惟能無以生爲者，則所以修得生也。」「人多伎巧，奇物滋起；法令滋章，盜賊多有。」文子道原篇作「民多智能，奇物滋起；法令滋章，盜賊多有，去彼取此，天殃不起。故以智治國，國之賊；不以智治國，國之德。」「故堅強者，死之徒；柔弱者，生之徒。是以兵強則不勝，木強則兵。」列子黃帝篇作「兵彊則滅，木彊則折，柔弱者生之徒，堅彊者死之徒。」「是以聖人常善救人，故無棄人；常善救物，故無棄物；是謂襲明。」淮南子道應訓作「人無棄人，物無棄物；是謂襲明。」「知其雄，守其雌，爲天下谿；爲天下谿，常德不離，復歸於嬰兒。知其白，守其黑，爲天下式；爲天下式，常德不忒，復歸於無極。知其榮，守其辱，爲天下谷；爲天下谷，常德乃足，復歸於樸。」莊子天下篇作「知其雄，守其雌，爲天下谿。知其白，守其辱，爲天下谷。」又四十章「大白若辱，廣德若不足」句上，莊子寓言篇、列子黃帝篇引皆有「而唯唯，而盱盱，而誰與居」諸句。四十六章「禍莫大於不知足」句上，韓非子解老、喻老兩篇均有「罪莫大於可欲」一句。五十章「兇無所投其角」句下，鹽鐵論世務篇引有「螫蟲無所輸其毒」一句。六十章「致數與無與」句，莊子至樂篇作「至譽無譽。」六十三章「是以聖人猶難之」句，韓非子喻老篇作「聖人蚤從事焉。」列子楊朱篇引「老子曰：『名者實之賓。』」莊子逍遙遊篇亦見此文；而原書反無有也。此舉其犖犖者，顛倒散亂，殆未可遽以爲校正之張本也。魏氏源曰：「經中稱，『古之所謂』；稱，『建言有之』；稱，『聖人云』；稱，『用兵有言』。故班固謂，道家出古史官。」淮南子脩務訓云：「世俗之人，多尊古而賤今；故爲道必託之於神農、黃帝然後能入說。」蓋古人著書立言，每多借往聖昔賢以自重，是所謂「託古改制」者，

其有所自來矣。孟子曰：「盡信書，則不如無書。」古之人於斑斑史跡，尙且置疑；況個人之著述，如老子書流佈於今，又垂千百年以後。習俗之演變，朝代之遞嬗，文字之改革；其因口授、傳寫、刊刻而譌誤脫佚，自不能免。老子不可復生，將誰使正其字句之是非哉？今碩學通儒，雖欲萃天下明經考據之士於一室，羅墳、典、丘、索，汗牛充棟之載籍，紛紜聚訟；嚼字咬文，而必欲一字一句而校讎訂正之，使復五千言之舊觀，吾知其必徒勞無功，亦多見其不知量也！老子少好先秦諸子之書，於老氏賅博渾然之道，心尤嚮往。雖於學無所師承，但開卷間有所獲，輒走筆記之，歷久亦自成卷帙。往歲稍有譯述，自顧深感謫陋！去夏重來巴渝，公私荏脞之餘，常覺案牘勞形之苦；欲修致虛守靜之術，以達安命容物之旨；於老子書益饒興趣。依五千言之體要，採各家之長；對是書之章句、錯簡、脫文、衍誤，詳加校訂。凡協韻之不失其義者，從其韻。韻雖協，而義不勝者；依其義之長者。其未得確切證據者，則以己意臆改之，庶幾毋背老氏立言之本旨；是者正之，疑者闕焉。並依「道體」、「道理」、「道用」、「道術」四目，重分章句；因成此書。共五十六章，末附自撰原道一篇，概論老氏學說要指；王本老子道德經原文，暨校改後全書白文；集訂成冊。顏曰：「老子章句新編」，以就正於當世。昔者，略有皮藏，辛巳四月，寇陷福州，盡掠以去；片楮不留。書城浩劫，良可歎也！現值全民抗戰，遍地烽煙；交通阻滯，欲搜羅羣經，博覽衆集，非鉅資莫備。即擇其較精要之本選而用之，亦不易得；況其過此者乎？今獨賴蔣氏校註，作為研究校證之主要資料；凡所徵引，多據是書。並參考莊子、韓非、淮南、文子、周易諸書，互相比附。草率成章，淺薄紕繆，固無待言也！海內明達，其亦不吝珠玉，而是正之哉？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歲次甲申，三月六日，連江嚴靈峯序於重慶。

老子章句新編再版序

本書初版，原擬依各章次序，以古義注解；嗣以寇氛未戢，每翻行笥，時慮播遷，乃倉卒付梓；蓋恐原藁保藏匪易，有散佚之虞也。問世轉瞬經年，重槩在即，既有易學新論之作，又以人事紛紜，致無暇卒業；宿願莫酬，心殊快快！甚矣，著述之難也！檢校全書，尙多脫誤，茲已詳爲訂正，或較備於前矣。司馬遷曰：「世之學老子者，則絀儒學；儒學亦絀老子；道不同，不相爲謀；」豈謂是邪？然孟軻私淑於孔門，力距楊墨，指爲：「無父、無君，」「淫辭、邪說，」「斥爲：「禽獸；」深惡痛絕，見於辭色。七篇之作，獨無一言闢老氏之說；蓋亦有故矣。經四十四章曰：「知止不殆，可以長久。」大學云：「知止而後有定，定而後能靜，靜而後能安，安而後能慮，慮而後能得。」三十七章曰：「道常無爲，而無不爲；侯王若能守之，萬物將自化。」又五十七章曰：「我無爲，而民自化。」論語衛靈公篇云：「子曰，「無爲而治者，其舜也歟？夫何爲哉？恭己正南面而已矣！」」四十七章曰：「是以聖人不行而知，不見而明，不爲而成。」中庸云：「不見而章，不動而變，無爲而成。」又禮記哀公問篇云：「無爲而物成，天道也。」十九章曰：「少私寡欲。」孟子告子篇云：「養心莫善於寡欲，其爲人寡欲，雖不存焉者寡矣。」五十四章曰：「修之於身，其德乃真；修之於家，其德乃餘；修之於鄉，其德乃長；修之於國，其德乃豐；修之於天下，其德乃普。」大學云：「身修而後家齊，家齊而後國治，國治而後天下平。」六十一章曰：「大國者下流，天下之交……故大國以下小國，則取小國；小國以下大國，則取大國。故或下以取，或下而取。大國不過欲兼畜人，小國不過欲入事人；夫兩者各得其所欲，大者宜爲下。」孟子梁惠王篇云：「齊宣王問曰，「交鄰國有道乎？」」孟子對曰，「有。惟仁者能以大事小；故湯事葛，文王事昆夷。惟智者能以小事大，故大王事獯鬻，勾踐事吳。以大事小者，樂天者也；以小事大者，畏天者也。樂天者，保天下；畏天者，保其國。」」六十四章曰：「爲之於未有，治之於未亂；合抱之木，生於毫末；九